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并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021年4月26日，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或“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 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合伙人	张建新	2007年	2007年	2007年	201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许清慧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魏琴	2005年	2007年	2005年	2019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张建新

时间	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年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19年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20年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2020年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2020年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许清慧

时间	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20年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时间	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年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2020年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魏琴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年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19年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19年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19年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19年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19年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张建新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 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张建新	2019年12月6日	行政监管措施	浙江证监局	被出具警示函
2	张建新	2020年1月7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上海证监局	被出具警示函
3	张建新	2020年6月16日	自律监管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	被通报批评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许清慧、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魏琴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06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无	年度审计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执业经验，能够遵循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审计人员能够恪尽职守、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完成相关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立信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多年来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审计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我们认为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